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风控和营销策略技术服务供应商选聘项目  
(招标编号: JLSWF202312-02)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长春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风控和营销策略技术服务供应商选聘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92.05 万元, 招标人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大数据风控项下贷前策略优化和贷后预警建设项目; (002) 零贷客群营销画像分析和营销策略设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大数据风控项下贷前策略优化和贷后预警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2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近三年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现有年度的审计报告或报表, 2023 年以后成立的公司, 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3 年任意一个月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企业提供免税证明)。

4 投标人近三年 (2021 年至今) 在招投标和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无利用不正当竞争手段骗取中标, 无重大经济刑事案件,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5 投标人近三年 (2021 年至今) 在“信用中国”网站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未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记录 (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7 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每个环节，包括投标报名、购买招标文件、现场踏勘、投标预备会、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合同签署等过程，经办人必须是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唯一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相关文件和表格均应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整个招投标过程不得随意更换委托代理人。否则，其投标可能被否决。

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02 零贷客群营销画像分析和营销策略设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2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1年、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现有年度的审计报告或报表，2023年以后成立的公司，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任意一个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企业提供免税证明）。

4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至今）在招投标和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利用不正当竞争手段骗取中标，无重大经济刑事案件，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5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至今）在“信用中国”网站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未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记录（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7 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每个环节，包括投标报名、购买招标文件、现场踏勘、投标预备会、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合同签署等过程，经办人必须是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唯一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相关文件和表格均应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整个招投标过程不得随意更换委托代理人。否则，其投标可能被否决。



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2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28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3：3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金州街 5 号名门嘉园 9 栋 102 号门市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无效）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 3 号楼 1 楼第一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 3 号楼 1 楼第一开标室

#### 七、其他

第一章招标公告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一、招标条件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风控和营销策略技术服务供应商选聘项目，招标人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风控和营销策略技术服务供应商选聘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风控和营销策略技术服务供应商选聘项目。

2.2 项目编号：JLSWF202312-02。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二个标段

标段一：大数据风控项下贷前策略优化和贷后预警建设项目。

标段二：零贷客群营销画像分析和营销策略设计项目。

2.4 采购预算：标段一：950000 元；标段二：970500 元。

2.5 选聘数量：每标段各选取 1 家服务供应商，本项目不得兼投兼中。

2.6 服务内容：



标段一：1. 贷前策略分析和迭代；2. 行为评分卡建设；3. 早期预警策略建设；4. 早期催收模型建设；5. 早期催收策略建设；6. 贷后管理制度体系。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标段二：1. 零售信贷客户分层分群；2. 细分客群数字化营销场景地图；3. 细分客群营销策略设计；4. 数字化营销效果评价体系。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7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起一年。（具体以项目开展为准）

2.8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9 服务标准：符合本项目招标要求及国家、行业相关规定的合格标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3.2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1年、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现有年度的审计报告或报表，2023年以后成立的公司，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3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任意一个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企业提供免税证明）。

3.4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至今）在招投标和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利用不正当竞争手段骗取中标，无重大经济刑事案件，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5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至今）在“信用中国”网站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未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记录（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7 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每个环节，包括投标报名、购买招标文件、现场踏勘、投标预备会、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合同签署等过程，经办人必须是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唯一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相关文件和表格均应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整个招投标过程不得随意更换委托代理人。否则，其投标可能被否决。

3.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2月22日至2024年2月28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8:30时至11:30时，下午13:30时至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金州街5号名门嘉园9栋102号门市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无效）。报名时需持以下资料：

-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每个投标单位只能授权1人办理投标报名及招投标相关事宜；

4.2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套，售后不退，逾期不售。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为2024年03月13日上午09时0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3号楼1楼第一开标室（人民大街与谊民路交汇东行100米，仅开放东门、从东门进入）。

5.3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为2024年03月13日上午0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指定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有效投标人不足法定个数时，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

5.3 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后审资料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名称：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10666号

联系人：齐先生

联系方式：0431-84999088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五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先生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金州街5号名门嘉园9栋102号门市

电话：0431-84998466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10666 号

联系人：齐先生

电话：0431-84999088

电子邮件：0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五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金州街 5 号名门嘉园 9 栋 102 号门市

联系人：于鹏

电话：0431-84998466

电子邮件：27596810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泽湖（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